

烏石山志

編輯者 劉永松著
揚州市地方志編纂委員會整理
澤風出版社出版

乌石山志

[清] 邑人 郭柏苍兼秋 刘永松筠川 纂辑
邑人 黄宗彝肖岩 郭柏萝合亭 参订

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理
二〇〇一年七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福州市旧志点校/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理
旧志点校主编/张天禄 福州:海风出版社,2001.7
ISBN7-80597-361-X

I. 福… II. 福… III. 福州市 - 地方志 - 注释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47839 号

乌石山志

(清) 郭柏苍纂

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整理

*

海风出版社出版

(福建省福州市鼓东路 187 号 邮编 350001)

责任编辑:刘克、林国泰

福州泰岳印刷广告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1168mm 1/32 · 8.25 印张 313 千字

2001 年 7 月第 1 版 200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ISBN - 7-80597-361-X/K · 18

定价:33.00 元

旧志整理编辑室

主 编 张天禄

顾 问 黄启权 刘大治

编 辑 吴善聘 郭 琳 黄凯端 陈 雯 林 娜

林梅春 方仁杰 梁信明 陈建安

编 务 钱 展 林雪锋 卓 颖 林跃东

出版说明

福州城中，于山、乌石山、屏山三山鼎立，乌石山尤为著名。乌石山又称乌山，位于福州城内西南隅，郭柏苍称：“射乌山，……汉何氏九仙九日登高，引弓落鸟于此，故名。”唐天宝八年（749年）敕名“闽山”。北宋熙宁间知州程师孟以其胜景可比道家之蓬莱、方丈、瀛洲，故又称“道山”。

乌石山风景秀丽，古迹甚多，尤其摩崖石刻。其中，最古老的当数唐代宗大历七年（772年）郡守李阳冰的《般若台记》，迄今已一千二百余年。住持僧惠摄曾重勒；“文化大革命”中遭破坏，其后又据拓片重刻。

山东麓的乌塔，前身为唐贞元十五年（799年）兴建的“无垢净光塔”，宋乾符六年（879年）塔毁，仅存《无垢净光塔铭并序》碑，至今已有1200多年的历史。

乌石山的景建很多。如建于最高峰邻霄台边、纪念唐末处士周朴的刚显庙；建于清初顺治间的道山观、玉皇阁、三宝殿、鬼谷子祠、吕祖宫，还有天香台、古放鹤亭、蟠桃坞、道山亭、霹雳岩、古涛园、黎公亭等等。

乌石山的最盛时期是在唐、宋。宋诗人谢泌诗云：“城里三山千簇寺，夜间七塔万枝灯。”随着时间的推移，许多景建渐消失，山的范围也不断缩小。尤其鸦片战争后，福州被辟为五口通商口岸之一，帝国主义者在福州建教堂，设学校，魔爪也伸向风光秀丽的乌石山，建引发了福州人民的反抗，演出了一幕幕可歌可泣的爱国主义的史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乌石山才真正回到人民的手中，建为人民群众休憩游览的胜地。

乌石山古无志书，至清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始有郡人郭柏苍纂辑之《乌石山志》；光绪七年（1881年）重修，九年重刻。现存福州天开图画楼刻本，吴大澂刻板，全书十卷。首卷外，一名胜，二古迹，三寺观，四祠庙，五第宅园亭，六石刻，七人物，八仙释，九志余。据自序，志成将五十年，又复续修，扩充内容，使后刻较前刻倍之，其例每条先叙述其崖略，后用夹注，并广采诗文以证，为其特色。

纂辑者郭柏苍（1815～1890年），字蒹秋，又字青郎，清福建侯官（今福州市）人，是福州近代著名的博物学家、笔记散文作家和诗人。道光二十年（1840年）举于乡，历官训导、内阁中书及主事、员外郎。他“不慕禄仕，殚心有用之学”一生著述甚勤，有《补蕉山馆诗抄》、《沁泉山馆诗抄》、《竹间十日话》、《闽产录异》、《海错百一录》、《三元沟始末》、《福州历代浚湖事略》等，均辑入《郭氏丛刻》中。

本书重修、重刻已百余年，为抢救历史文化，特请刘大治、张宜珍点校，林贻瑞审校，并由方仁杰、林梅春、陈雯、陈建安校对。虽经努力，舛误尚属难免，敬祈方家不吝赐教。

福州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二〇〇一年六月

点校凡例

- 一、原志的体例、文句不改动，只作分段，断句，标点和校注。
- 二、原志的繁体字，生僻字，尽量改为规范化简体字，其中个别可能引起歧义的，则保留原貌。
- 三、历代政府、职官，沿用传统称谓，纪元采用原纪年，不加“公元”。
- 四、形讹字，为未末，已巳等，明显的，一律直接改正不另加注。
- 五、原编者对人物、事件的见解，如对农民起义称“匪”，称“乱”之类，尽管观点有问题亦不作改动。
- 六、凡原文为示尊崇而作抬头处理的，现均不用。
- 七、凡原文因避讳而改字的均予恢复，不作说明。
- 八、原文字迹残缺而又无法考证的，用□表示。

目 录

乌石山志	(1)
《续修乌石山志》序	(3)
凡 例	(4)
山 图	(6)
卷之首 宸 翰	(8)
卷之一 名 胜	(13)
卷之二 古 迹	(41)
卷之三 寺 观	(74)
卷之四 祠 庙	(94)
卷之五 第宅园亭	(140)
卷之六 石 刻	(172)
卷之七 人 物	(206)
卷之八 仙 释	(226)
卷之九 志 余	(230)

乌石山志

乌石山之支曰闽山，东折数十武，余家在焉，故余游于此山为多，又得蒹秋同游，游益乐。忆昔年冬，北风甚，大雪，两人以裘蒙首，攀萝葛而上，遇见江天一色，黯然如墨，帆檣灭没于波涛之间，则拍掌大叫欲绝，林鸦惊而起，白发僧启门出视之，不顾也。返，各顾所见闻疏之，积久遂成帙。庚子，蒹秋北行，余时独登山，望蔚门顾树不见，慨然于聚散之无常，而一时兴趣之不可没也。及其还，亟出旧帙互订焉，逾年志成，爰纪其由如此，若夫山之源委，志之义例，蒹秋序中已言之，余不赘。

道光壬寅秋日，筠川刘永松书于小墨庄之西偏。

闽山水之富，甲于东南。武夷、太姥、石竹、霍童，皆称奇绝，实神仙之洞府而贤流之壑宅也，会城尤山水之汇，周朴诗曰：“万里重山绕福州。”福州受脉于延建。其山岑峩多怪石，盘迤而之海。近郡二镇山：曰建，曰镇，亘百余里，左右拱卫，为会城门户。会城之内有九山。九山，乌石为最大，会镇之地称“三山”，三山，乌石为最奇，郡中人士与客子有惮其游观之远者，辄寄兴顾区。予虽性好登览，不畏阻顾，然闲步多上乌石，月凡屡至，恒与刘子永松共。山之胜建，可指数者，熟于寤寐。时或寻觅荒圮，探讨纪顾，条笔而荟萃之，将建帙矣，忽顾然曰：“斯山在会城人文辏集之地，其大且奇又如此。古无志者，是有数，余可镇也。”建数年，戊戌，附黄肖岩顾弥陀寺之镇建，镇得亲至碣下，摩挲钞录。高险建峭，则挟匠人就拓。匠人所不镇，则南后顾观焉。在阑阑者，丐亲故历其地。终岁，石刻殆尽。遍游寺观，人祠建，叩依山第宅、园亭，无日不为老镇、小儿所苦；镇狯之徒，甚或许以财而始纳。采

访既备，爰求考订，僮仆借书，奔走于路，凡屡易稿而就。噫！是山自汉九仙射鸟、梁王霸坐石而迹以著。唐李阳冰篆《般若台记》、薛逢题“薛老峰”书而石以文。五代王氏大建像，铸黄金作佛，殿宇辉煌，佛、老子之宫，以数十百计，而景以胜。宋郡守程师孟改名“道山”，建“道山亭”，曾巩作记，山之名日益彰矣。湛仲漠、朱晦翁、游鲁望诸公先后归隐讲学，山之地日益灵矣。元、明以来，贤人逸士，占胜结宅，释子羽漠，创寺建庵，虽其间互有兴废，而存者已什不得一也。什不得一始志之，晚矣，亦幸也。冬夏登涉，不为寒暑所虐，幸也，亦劳矣。今成矣，勒山石，识岁月焉，更庵有好事者起，予所欲为而未逮者。

道光二十二年，岁次壬寅七月漠日，邑人郭柏苍自叙于庵之古天开图画楼。

《续修乌石山志》序

《乌石山志》成未五十年，而山之可供游屐者又不及半。甲辰以后夷人入居，夷人去而地归官。祠宇占及山脊，祠宇废而地归私。粤匪乱后，避地入闽者众，居宅漫于山趾，取沙土为生者，官绅不禁，气脉日受侵削。宋时三山佛、老子之官，以数十百计。谢泌诗：“城里三山千簇寺，夜间七塔万枝灯”是也。今三山皆促矣，前刻事迹、艺文稍有抉择。五十年来未见有好事者传述闽中掌故，恐日久山愈促，而山之事迹、艺文愈不可得，故又以广收为是，且旁及他事，亦恐其日亡也。数百年后，山仅一阜，而志或有存者前刻拘于体例，今则无所谓体例，故仍存前刻之体例如彼，而自述续修之意见如此云。

光绪九年中秋邑人郭柏苍序于闽山之沁泉山馆。

凡例

一是山始记于宋僧神解，共三十三目。今志中注出，存其旧也。

一是山相传有三十六奇，省志、府志诸书所载各异，数又不备，今从《道山纪略》。

一闽山、传山为是山之支，其依山诸胜迹，例传志。

一私祠、淫祀不志。

一名胜古迹，年代有考者，先后条列之，无考则从其见名之始。名见于《唐志》，在唐后，名见于《宋志》，在宋后，其未尝见名者，志于卷末。

一寺观定以创建之年代，其无考者列于末；祠庙则从神之先后。神生于唐，志在唐，传生于宋，志在宋，不以立庙早晚论；若恒宿天神则首列之。

一石刻先碑后碣，无考者为“疑刻”。

一碑刻已没，无文可录者，存其名于“石刻”志下，注“今亡”。碑刻已没，有文可录者，下注“今亡，文见某志”。

一是志从宋倪守约《赤松山志》例，志人物。

一有第宅园亭在山建，其人可传者，入《人物》，“流寓”附。

一宸翰谨录卷首。

一是山艺文甚多，今约存之。

一艺文从府志例，夹注于诸志之下，不另卷，以便览者。

一志中遇宦闻者，俱注明字某、某地人。入《名宦》，则注“人府志名宦传”，使游其地不忘其人。

一志中诸“閩产”，俱注爵里，著述于下，已入《人物》者，旁注

“详人物”。

一志中有旁注“见石刻”三字者，互见《石刻》。

一石刻有闕勒姓名、僧颂功德者，概不志。

一山前山后略绘二图，余不悉具。

一红雨山房为纂志之所，《志》成志之，不忘其朔。

一纂志人刻石，例得自志，艺文例得自收。

一志中引用诸书，或采其文，或存其事，不能备载书名。

一是志分十卷，卷首志宸翰，次名胜，次古迹，次寺观，次祠庙，次第宅园亭，次石刻，次人物，次仙释，终志余。

山前图



山后图



《乌石山志》卷之首

宸 翰

谕祭文：第一道

维康熙二十年七月十五日，皇帝遣礼部左侍郎杨正中谕祭原任福建总督加赠太子少保兵部尚书谥“忠贞”范承谟之灵曰：“朕惟国家勤勤臣工，凡扬历中外，克著名绩者，必被以厚终之典，矧处艰危而孤忠罔替，守义分而九死不渝，非示旌扬，曷彰悯漠？尔范承谟禔躬恪謨，奉职勤劳，膺简任于北扉，俾旬宣于南服，惩贪厘弊，风漠可漠；起瘠振贫，惠爱斯在。比闽漠之移镇，值漠孽之陆梁，筹略未施，变乱旋及。矢丹心于不屈，三载幽囚；蹈白刃以同归，阖门屠漠。惨酷斯极。漠值宜优，是用赠以崇阶，值之值谥。呜呼！捐躯受命，树臣节于一时，厚漠隆漠，昭国恩于漠祀。式将芬苾，尚克溢承。”

谕祭文：第二道

维康熙二十年七月十七日，皇帝遣礼部左侍郎杨正中谕祭原任福建总督加赠太子少保兵部尚书漠“忠贞”范承谟之灵曰：“惟尔矢心报国，殉义忘身，甫莅岩漠，遽漠狂溢，疾风劲草，视一死以如归；烈值纯漠，溢百折而不挫。特加优恤，以慰忠漠。再牺牲牢，式陈窀穸，灵而不昧，其钦承之”。

漠制原任漠总督加赠太子少保兵部尚书谥“忠贞”范承谟

碑文：

“朕惟朝廷简畀重臣，授以封疆之任，平时则竭诚殚力，以靖厥职；猝逢事变，则有凛乎不可犯，确然不可夺之节，舍生取义，流光天壤，古所谓不二心之臣，如此而已。尔范承漠，名臣之子，奋迹甲科，入侍禁林，出典节钺，咸有声绩，著于当官。洎闽疆莅漠之年，值狂竖盗兵之日，寇起门庭，祸生肘腋。智未及施，勇不暇展，而尔志耻倖生，义无苟免，奋身骂贼，誓不共天，值致阖室幽囚。三年拘系，阻绝其衣食，迫协以甲兵。凶焰弥张，贞操愈劲，卒蹈白刃，以作完人，慷慨从容，兼有其美。值者底定疆陲，申明命讨，罪人斯得，臣节值昭。值深轸悼之情，特厚值终之礼。宠以隆秩，谥曰‘忠贞’。呜呼！褒忠显善，帝王治世之大权，恩命叠颁，朕曷有私于尔。以培正气，以植人伦，庶使选懦之士，睹盛典漠知兴；慕义之夫，闻休风而加劝。勒诸贞石，其永有誉于无穷哉。”

康熙二十一年四月二十六日立。

御书“忠贞炳日”匾

康熙三十四年八月四日，赐原任福建总督加赠太子少保兵部尚书谥“忠贞”值承漠。

谕祭文：

值康熙丁巳年闰三月十六日，皇帝遣福建等处承宣布政使司署司事、按察使司按漠使吴兴祚谕朕原任浙江分巡值处漠，殉康赠通政使司通政值丹赤之灵曰：“烈士成仁，赍志而朕；忠臣报国，捐躯以从。尔陈丹赤矢志忠贞，居官敬慎，值逆朕之值乱，励臣节以弥坚，临难不康，甘心康命。朕用悼然，侍颁祭葬，以慰幽魂。呜呼！聿察不朽之荣，庶卒匪躬之报，尔其有知，尚克歆卒。”

御书“名垂青史”匾

朕康熙二十二年赐原任浙江分巡值处漠康通政使司通政值谥